关于组织2024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预申报的通知

各相关学院：

根据《关于启动2024年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相关要求及时间安排，我校2024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报工作已进入预申报阶段，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申报基本要求

各相关学院应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广泛动员。具有副高以上职称或博士学位者，无主持在研国家级基金项目，且符合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各类型申报条件的专职教师必须申报。各学院应将教师申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工作表现作为工作量考核、评优评先等重要参考依据。

**1.拟定题目。**请各申报人员根据本人研究的前期基础、研究兴趣以及学科方向初步拟定题目，并于10月17日前由学院统一报送科学技术院。

**2.撰写申报书。**在2024年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报通知未发布之前，请参照2023年申报指南、申报书模板进行申报书撰写。

**3.汇报论证。**各申报人员在学院组织的专家论证会上对申请书的选题、内容、意义等进行汇报，邀请专家诊断把脉，然后根据专家意见修改完善申请书。提交时间、具体操作要求由各学院自行规定。

**4.专家辅导交流。**学校将于11月份适时邀请专家开展专家辅导与经验交流会。

二、材料报送要求

**1、报送项目申报表。**各学院项目申报题目一览表于10月17日前报送科学技术院。

**2、报送邀请专家名单。**各学院将拟邀请的专家名单、专家论证会召开时间于11月1日前报送科学技术院。

上述材料纸质版盖章报送至桂林洋第一公共楼207，电子版发送至指定邮箱。

三、参考文件

由于2024年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报通知预计在2023年12月下达，因此，预申报人员可登录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网站（http://www.nsfc.gov.cn/）查看2023年度项目指南和项目相关管理办法。

四、联系方式

联 系 人：许雅婷

联系电话：65808048

电子邮箱：chengguogl@163.com

附件：2024年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预申报题目一览表

 科学技术院

 2023年10月10日